

中国气象局、教育部关于加强学校防雷安全工作的紧急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05/2021_2022__E4_B8_AD_E5_9B_BD_E6_B0_94_E8_c80_305225.htm 中国气象局、教育部关于加强学校防雷安全工作的紧急通知（气发〔2007〕152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气象局、教育厅（教委）：雷电灾害是最严重的自然灾害之一，我国雷电灾害频发，对国民经济发展、社会和谐稳定，尤其是对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构成了严重威胁。近年来，随着教育事业的迅速发展，学校高层建筑物不断增多，信息技术的应用也日益普及，但由于部分学校，尤其是农村和偏远山区的学校防雷意识淡薄，许多建筑物和电子电器设备未及时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定采取适当防雷措施，一些新建、改建和扩建的建筑物未按要求进行防雷装置的设计审核、竣工验收，已有防雷装置未进行定期检测，对存在的防雷隐患不能及时整改，致使雷击造成师生伤亡和经济损失的事故时有发生。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防雷减灾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06〕28号）的精神，组织做好学校防雷安全工作，切实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现就进一步加强学校防雷安全工作通知如下：一、进一步提高对做好防雷安全工作重要性的认识 各级气象主管机构和教育部门要站在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对广大师生生命财产安全极端负责的高度，充分认识防雷安全工作的重要性和当前雷电灾害多发的严峻形势，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把防雷安全工作作为学校安全责任管理的重要内容，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加强协调、密切配合，采取切实有力措施，共同

做好防雷安全工作，保障各级各类学校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中国气象局与教育部将组织编写防雷安全宣传材料，向社会做好广泛、深入的宣传教育工作。广大中小学校还要认真落实好教材中有关防雷的安全教育内容。

二、切实落实学校防雷安全工作职责 各级气象主管机构要依法履行雷电灾害防御工作的组织管理职责，加强对学校新建、改建、扩建建设工程防雷装置的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工作，进一步检查和落实防雷装置定期检测制度，切实从源头把好学校防雷安全质量关。各级气象台站要加快雷电监测预警业务体系建设，并充分利用各种信息传输手段及时将雷电灾害预警信息提供给有关教育部门和单位，为学校 and 广大师生采取避险措施提供支持和帮助。各级教育部门要督促学校将防雷安全工作纳入学校安全工作范围，履行好对学校的安全监管职责，并配合气象主管机构检查、落实各项防雷安全措施。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